109 學年度 國立臺北大學 跨文化與國際移動學士微學程科目規劃表

微學程英文名稱：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 and International Mobility micro courses

領域或學群別	必修或選修	科目名稱	學分合計	課程類別（全年或半年）	建議修習年級	開課系所	先修科目	開課屬性	備註
跨文化交流學群	選	臺港學術文化比較研究 The Comparative study about the Academic and Culture of Taiwan and Hong Kong	3	半年	3-4	歷史系		A	
		國際學術專題交流與實踐(一)The Exchange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Academic Topics (I)	3	半年	3-4	歷史系		A	
		國際學術專題交流與實踐(二)The Exchange and Practice of International Academic Topics (II)	3	半年	3-4	歷史系	國際學術專題交流與實踐（一）	A	
		文化與觀光 Culture and Tourism	2	半年	1-4	語言中心		A	
文化學群	選	三鶯地區的古蹟與文化 Ancient Relics and Culture in Sanhsia and Yingko	3	半年	2-3	歷史系		A	
		三鶯地區的人文與藝術 Cultural Undertaking and Artistis Achievement in Sanhsia and Yingko	3	半年	2-3	歷史系		A	
		臺灣史蹟與文化 Studies on Historical Sites and Culture in Taiwan	2	半年	2-3	歷史系		A	109.2 刪除
		臺灣文化史 Cultural History of Taiwan	3	半年	3-4	歷史系		A	
		臺北地區發展史 History of the Development in Taipei Area	3	半年	3-4	歷史系		A	
		三鶯地區發展史 The History of Sanshia and Yingge Area	3	半年	3-4	歷史系		A	
		香港的歷史與文化 History and Culture of Hong Kong	2	半年	2-3	歷史系		A	

		東北亞史 History of Northeast Asia	3	半年	2-3	歷史系		A	
		日本史 History of Japan	6	全年	2-3	歷史系		A	
		日本近代史 History of Modern Japan	3	半年	3-4	歷史系		A	
溝通學群	選	日本服務文化與服務日語 Japanese customer service and Japanese for hospitality business	2	半年	1-4	歷史學系/通識中心		A	
		國際禮儀與文化 International Etiquette and Cultures	2	半年	2	應外系		A	
		英語演說 English Speech	3	半年	3	應外系		A	
		英語簡報及公眾演說技巧 Presentation and Public Speaking Skills	2	半年	1-4	語言中心		A	
		Skilled-based course：Oral 專業英文:英語簡報技巧 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: English Presentation Skills	2	半年	1-4	應外系、語言中心		A	

※本學程至少須修滿 8 學分方得取得學程證明書，其中包括各學群選修課程至少各一門課程。其中需有 6 學分不屬於其主系、雙主修、輔系必修科目，且至少有一門課非學生主系的一門專業科目。

※開課屬性：請以 A、B1、B2、C1、C2 附註。

A：正課—教師全程授課，包含台上講述、台下指導之科目（如學生講述、邀請演講、專題討論、專題研究...等）。

B1：實習課程—教師全程授課，授課時數不減半。 B2：實習課程—教師未全程授課，授課時數減半，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，以不減半計。

C1：實作課程—教師全程授課，授課時數不減半。 C2：實作課程—教師未全程授課，授課時數減半，惟專任教師授課時數不足，以不減半計。

※實習課程：依據本校學生實習辦法第二條規定，各教學單位得依系所發展特色及課程教學目標，針對學科專業結合學生職涯所需技能規劃與實施校內外實習課程，使學生提早體驗職場，建立正確工作態度，並激發學生學習及進行未來生涯發展規劃。

※實作課程：課程內容多為學生實際動手操作，使學生藉由實作學習過程中能理解及建構知識的課程。

※本學程業經本系、本院(研究中心)109 年 11 月 03 日系課程委員會(中心會議)、本校 年 月 日校課程委員會討論通過在案。

承辦人簽章： 109 年 11 月 05 日

召集人/系主任簽章: 年 月 日